



详情请浏览“今日高邮”网站 <http://www.gytoday.cn>

我自萧然忘热闹

——姚正安《回不去的过去》读札

□ 王振羽

记不清楚多少次去高邮了。每每在高邮，都会说到秦观、王氏父子，还有当代的汪曾祺。

且不说秦观的命运如何悲苦，王氏父子的学问如何之大，汪曾祺的厚积薄发大器晚成如何绚烂多姿，至少，这些人物的出现，带动了一方水土的文脉蓬勃，催生了一方水土的文气蕴藉，则是不争的事实。

某次傍晚时分，在高邮的大运河边上的小船里，几位朋友凭窗而坐，喝茶聊天，散漫无序，信马由缰，隐隐在望的据说是建造于唐代的古塔，耸立在运河正中，而悠悠南流的河水，静默无声，唯有水草摇曳，杨柳轻拂，水鸟在水面上上下下翻飞。闲谈中说到魏源曾在高邮任过职，而这位与龚自珍齐名的湖南人，他们都有位共同的朋友林则徐。林则徐当然是封疆大吏，一代名臣，从世俗的眼光看，他怎么会与龚自珍、魏源这些层级不高也不得意的文士来往密切？一起聊天的朋友说，古代官员大多不拘一格，选择朋友并非像当下如此功利而势利，拿汪曾祺的话讲，就是不能眼窝子太浅。又说到随园主人袁枚，袁枚这位大才子，科举之路大体还算顺遂，二十多岁就成为进士进了翰林院，而此时的沈德潜已经到了花甲之年了。但极为偶然的失误，袁枚被逐出京城，外放江宁，此时的袁枚对仕途还没有完全绝望，一方面认真做官恪尽职守服务地方，另一方面，文章也没有少写朋友也没有少结交。然后他从江宁到江浦、再到沭阳，政声显赫，当时的两江总督是三十多岁的一品大员，一再给袁枚交待：好好干，我已经推荐你更上一层楼到高邮府任职，袁枚自然是满怀热望期待再进一步呢。谁知道，宦海风云变幻，到高邮任职最终被吏部否决，让袁枚继续转岗江宁，原地踏步。袁枚此时彻底醒悟，决计离开官场，在南京小仓山买地造园，标榜以文章报国。这样一来，袁枚到高邮任职算是泡汤了，但历史上却多了一位风格独特的大文人。

在我们家乡，栽秧一般以女同胞为主，从天刚蒙蒙亮一直干到太阳落山，既苦又累。为此，娘家人在栽秧结束后，都会邀请女儿们回家吃顿“了秧饭”，以示慰问。“了秧饭”是“竣工宴”“庆功酒”，也标志着农村四夏大忙圆满收官。

现在的年轻人可能对“了秧饭”没有太深的印象，甚至闻所未闻。因为新农村建设，信息化、机械化程度越来越高，彻底将女同胞们从手工栽秧这类繁重的体力劳动中解放出来，既然不参加栽秧了，还吃什么“了秧饭”？再者，现在生活条件那么好，每餐都像“了秧饭”一般地丰盛，置办“了秧饭”还有必要吗？可见，年轻人对“了秧饭”缺少认知度，理所当然，情有可原。

吃“了秧饭”虽然很重要，但我们这些男同胞们只能是沾光，因为“了秧饭”是妈妈慰劳女儿的。

结婚之前，沾妈妈的光。每年，外婆都要请妈妈和姨妈吃“了秧饭”，妈妈就带着我们一同前往。那时候的“了秧饭”比较简单，梅咸菜烧肉、煮

这位朋友是高邮土著，家族之中缺少男丁，他被称作“五丫头”，那种被宝贝呵护自不待言。他读的是师范，曾经做过老师，对散文这一文体颇下过苦功夫，按照他的话说，对“鲁迅的犀利，沈从文的质朴，周作人的淡定，梁实秋的闲适，林语堂的幽默，朱自清的唯美，郁达夫的激情，常常使我忘情于形骸之外”，当然，他对袁枚也是多有了解的，他从学校到高邮党政机关，案牍劳形之余，仍旧心系文墨，勤于笔耕，把自己的所思所想所感所悟形诸笔端，集腋成裘，聚沙成塔，《我写我爱》《记忆》《一种生活》《我的父亲母亲》《不屈的脊梁》次第问世，而《一种生活》还荣获了全国第六届冰心散文奖。他的《回不去的过去》又付梓出版，传布于世。

《回不去的过去》分为两卷，卷一多为散文，卷二多为随笔。他的《在济南，听演讲》说到冰心女儿吴青教授的快言快语，《川行纪略》提到苏东坡，更提到贾平凹与舒婷，当然还有在场主义散文的热闹闹闹，《邂逅艾青》是写作者的新疆山河子之行，虽然不可能见到诗人本人了，但文心炽热，令人感怀。作者如果到了伊犁州的巴彦岱，一定也会写出关于王蒙先生的好文章来吧。《叶橹先生印象记》写一位知识分子的命运跌宕，令人感慨不已。而书中最为感人的还是他的一系列亲情散文，诸如《慈父》《父亲的想法》《替父亲还债》《乡里看戏》《好一朵凤仙花》《爷爷拽我衣角》《土灶饭菜》《最黑暗的日子》都是质朴无华感情浓烈的上乘之作。卷二多为随笔时评，大多也都是有感而发，言之有物，并非言不由衷的场面语言。他品读杨绛先生的《吾先生》，他诠释任彦申的《如何是好》，但更多的则是他依据《论语》《礼记》等经典文本的阐发，而《蒙冤的石头》《洒脱的汪老》《请别叫我父母官》也都是言之有物，清新好读。

小园日落脱巾行，更喜微凉入夜生。隐约残灯迴短梦，廉织细雨作秋声。此书作者唤作姚正安，笔名蒙龙，长身玉立，风度翩翩。在某年南京华东饭店他的作品研讨会上得以结识，听其言谈，与其聊天，甚是投缘。如今，年届花甲仍旧精力充沛的姚正安先生，免去了官场上的羁绊碎屑，我自萧然忘热闹，卧听残滴答疏更，写起文章来将会更为舒展自如摇曳多姿了吧。

了秧饭

□ 韦志宝

鱼、凉粉拌黄瓜、鸡蛋炒韭菜。除了买些猪肉外，其他食物基本上就地取材。我记得，外婆家门口有一条丁字形的大河，在置办“了秧饭”的当天凌晨，舅舅就偷偷地将大河与小河之间的闸门关闭，小河里的水位自然下跌，鱼虾直接暴露在水面，无处藏身，我们轻松地下水捕鱼摸虾，十分开心。中午时分，那些鱼虾便成了我们的丰盛大餐。

结婚之后，沾妻子的光。那时候的生活条件也已经很不错了，置办“了秧饭”就像办酒席一样，七碗八碟，外加酒水，虽然费用不菲也无所谓。因为，带着丰收后的喜悦，带着劳累后的清闲，大家难得聚在一起，就为一个字——“乐”。饭后，兄弟姐妹还要拉拉家常、叙叙往事，直到日落西山，才各自回家。

去年，家里的责任田转包给了种田大户，丈母娘对我们说，你们都不种田了，“了秧饭”就免了吧。她的理由很直接也很充分，我不甘心，试图从风俗习惯不可改变的角度说服她，可她听不进去。看来今年的“了秧饭”没有指望了。

泥巴墙

□ 陈仁存

着个老头，这是一条大眼睛的鱼，正往老渔翁的渔篓里跳呢，这是一只长着三只翅膀的喜鹊，身上还背个大窝窝……当然也少不了我们希望得到的好吃东西。有一回我把掉到床头下的一块黄泥巴当着饼干，伸手够啊够啊，够着够着，一头栽了下去，三姐连忙拽着我的腿，没拽住，也跟着栽下去了。我俩都哭了，但没好意思哭出声来。泥巴墙，是我和三姐天天看的画，用眼睛看，也用稚童的心灵去看。

泥巴墙是《百物图》，激发了我们丰富的想象，并且常怀着一颗单纯的心，看人、看世界，凡事喜乐、随缘。泥巴墙是我看到的第一幅画图，那是逸笔草草、天然成趣、无理而妙的神来之笔。我生长在农村，没有学习画画的机遇，却把那些图画一直装在心里，每每领悟到师法自然的道理，越想越有飘飘欲仙的感觉，也越发与丰子恺、齐白石这些大师们的灵魂接近了。

我看足球赛始于上世纪八十年代初，地点是南京五台山足球场。其时，我在省文联驻会，有同学在省体委工作，我可以受其优惠免费观看。那时都是一些省市队比赛，那场面、气势、观众激情程度远不及现在的球赛。我只是一名普通的看客，随便哪个队进球，也不会呐喊欢呼，好像是在看一批青年人在玩游戏。

随着“中超”和四年一度的世界杯举办，我被球员那种精彩竞技、奔跑速度、团队配合、致命绝杀渐渐撩拨起看球的热情，每每遇到省队（当时是舜天队）、中国队参与的比赛，常常是逢赛必看，也懂得了什么是“伤停补时”“越位在先”。遇到世界杯的盛会，即使是深夜比赛，也废寝观看。爱人有意见，说能不能把声音开得小一些，我只好遵命，眼睛直盯着无声电视屏幕中那些跑动的球员和那个球。遇到进球，仍然喊一声“好球”，惹得爱人责怪，还让不让人睡觉。等到球赛结束，我便呼呼大睡。现在失眠的我，十分怀念那些快乐的时光。至今，在我杂记本上，仍然记载着一串球星的名字：马拉多纳、罗纳尔多、贝克汉姆、罗纳尔迪尼奥，直到现在的梅西、C罗、内马尔。有时搞不清外国球星的名字，还特地打电话问同样热爱足球的四女婿，以致四女儿说，老爸对足球着迷了。当时我仍在上班，次日依然精力充沛。

如果我算是个球迷，应该是米卢执教的中国队冲出亚洲，参加了2002年韩日世界杯，随队的央视记者李响热情洋溢的报道，将我对足球的热情升华为激情。我记得中国对巴西一场比赛是在南京看的。其时，我作为南航职教成人教育兼职教师赴宁参加毕业生答辩。那晚，我很快用完餐，早早到住宿处等候中巴决一雌雄。其实，我知道中国队在巴西队面前只能是小学生，只希望输得体面一些，结果是被剃了个“光头”。临睡前自我安慰，算是交学费吧！要知道，现在

高邮人嘴里的“瓠子”

□ 朱桂明

有个成语，叫“齿如瓠犀”。它形容一个女子长得美，牙齿就像瓠子籽似的，洁白整齐。成语出自《诗经》，《诗经》产生于几千年前——这就说明，早在几千年前，我们的祖先就认识了“瓠子”。

在高邮人嘴里，“瓠子”首先是一种好食材。盛夏季节，有两样东西，常上高邮人饭桌。一是冬瓜，一是瓠子。冬瓜做成汤，瓠子红烧。瓠子红烧，可加肉，叫“瓠子烧肉”。瓠子烧肉，各地都有，并不稀奇。在高邮，人们则多加蚕豆瓣，叫“瓠子烧蚕豆瓣”。

瓠子烧蚕豆瓣，是典型的高邮特色菜。做法如下：

将蚕豆用厨刀一劈俩，放在冷水里泡。泡软后去皮，去皮后洗净。洗净后放锅里煮；蚕豆瓣开花，盛起来待用。

再处理瓠子——去皮，去皮后去瓤（嫩而结籽不明显者可省这一步），去瓤后切块，切块后洗净。洗净后开始烹饪。

热锅放油，倒进瓠子，翻炒。几分钟后，见瓠子微微发黄，注入适量酱油与水，盖锅煮。煮开后投放待用的蚕豆瓣，加点糖，再盖锅煮。瓠子肉板，不易烂，煮的时间要稍长。这时候，要密切注意锅里的动静，一旦发现锅里的卤子起粘，立即停火焖。卤子为什么会起粘，蚕豆瓣烧化了。这一点极为重要，只有将蚕豆瓣烧化，使卤子变粘，红烧出来的瓠子才是上品。

焖一会儿，起锅，盛起来冷却。这东西奇怪，冷却后吃，更有味——它注定是夏天吃的菜。

我的老家周巷是地道的水网地区。那里河多、桥多、路窄。

先说桥吧。在那物质匮乏的年代，全乡没有一座像样的大桥，绝大多数是用树棍搭起来的小桥，让人一看就心惊胆寒，走在上面摇摇晃晃，稍不注意就会跌落河中，常有不会游泳而被淹死的。遇到下雨天，过桥更困难了，一些老人和小孩只好在小桥上爬行而过。

再说乡间小路。天气晴好，出门还不算难，每逢下雨下雪的恶劣天气，就麻烦了。因为这里全是乌泥粘土，人走在上面，泥土拌着雨水粘在鞋子上，越粘越大，像个脚镣，拄着拐杖也寸步难行。一些从城里骑自行车下乡来工作的人就更叫苦不迭了。晴天在狭

看足球赛杂感

□ 陈其昌

中国队连交学费的机会也没有啊！

今年世界杯开幕前，名嘴白岩松快语如珠，他说，在俄罗斯，中国球迷有四万人，中国产品、中国元素什么都有了，只是缺少一个中国队。我听了，总觉得名嘴的话，不是甜甜的，而是酸酸的，甚至有些尴尬。

世界杯打响后，俄罗斯对沙特5:0，普京看了，斯文地一摊手，似乎在说，我也无奈呀！当卫冕冠军德国战车被墨西哥掀翻后，爆出了最大的冷门，可谓看台起狂浪，悲喜两重天。只有33万人口的冰岛曾在欧锦赛上力克英国队而闯入八强，这次世界杯又逼平以梅西为首的阿根廷队。

由于身体原因，我不能观看现场直播，只能清晨观看精彩回放。窃以为，世界杯的魅力在于它的不确定性，足球场上变化莫测，会让许多预言家大跌眼镜；还在于它必须依靠球星带的团队，将整体实力发挥得淋漓尽致酣畅，仅靠单打独斗是不行的。

足球赛与国家的政治、经济无必然关系。一些弱国却常常冒出黑马，打得强队人仰马翻。而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的中国，在许多非身体接触的项目中掠金夺银，偏偏中国男足就是屡战屡败，难道是中国经济不雄厚吗？非也。难道是里皮不如当年的米卢吗？非也。个中原因，有识之士已各抒己见。连现在发福的罗纳尔多也向央视记者说，他在2002年与中国队交过手，现在有政府的重视，中国队一定会强大起来，一定会有一个美好的明天。我相信他的话语是真诚的，他的愿景一定会实现。

这夏天吃的菜，看上去很养眼。酱红色里透着若隐若现的淡淡的绿，若隐若现的淡淡的绿是瓠子的本色。再细看，那上面还贴着一层微微泛白的粉末，那就是烧化的蚕豆瓣。——酱红、淡绿、微白构于一体，自然和谐，煞是漂亮！搽一块，未到嘴，一股特别的清香扑鼻而来。这一股特别的清香，却很难形容：说是瓠子香，似是而非；说是蚕豆瓣香，亦似是而非。这样说吧，它是一种一加一大于二的、开人胃口的特别的清香！一进嘴，口感好极了，咸淡淡（方言：咸淡适中）的，甜咪咪的。那附在瓠子上的粘粘的卤子，滑溜溜的。咸淡淡，甜咪咪，滑溜溜，味觉和触觉的交汇，妙不可言。咽到肚子里，凉涇涇（方言：十分凉快）的。太好了，下饭，吃得舒服！小时候喜欢，现在依然钟爱！

需要提醒的是，瓠子有苦味的。因此，在买瓠子时，最好掐去一点点皮，舌头舔一舔便知。不苦，你拿走。苦的，卖主自会处理。

在高邮人嘴里，“瓠子”还演化成一种特别的语言。

大热天，去街头买西瓜。捧回，一刀切下，只听一声惊叫：“不好，瓠子！”西瓜怎么变成瓠子？非也！不是高邮人，这一声惊叫，还真听不懂，不妨讲给你听听。夏天买西瓜，在高邮有个顺口溜，说是“熟西瓜，瓢起沙”。而生西瓜，瓢子是板的。什么东西肉板，刚才说了，瓠子啊。原来如此，说西瓜是“瓠子”，实际是说西瓜瓢像瓠子肉一样板，没长熟，不能吃——难怪买瓜人一刀切下就一声惊叫，钱白花了。

西瓜有长不熟的，人也有不开窍的。据说从前高邮某人老来得子，子子被惯呆了，小学一年级读三年，做算术时手指还是不够用。老子气之极，恶狠狠地骂了两个字：“瓠子！”这“瓠子”又是什么意思？不用讲，你也猜得着。

“瓠子”，作为一种特别的语言，在高邮人嘴里，真是用绝了！用是用绝了，可惜坏了咱瓠子的好名声……

桥路变迁话发展

□ 葛文斌

世纪80年代初一个寒冬的早晨，我去离家三里路的陈钱小学教课，因为风狂雪暴，道路泥泞不堪，一失脚滑进路边的沟渠里。当我爬上渠堤时，下半身湿漉漉的。回家换衣服，鞋子会影响给学生上课，因此，我忍着寒冷，一步一滑赶到学校。

如今，随着农村“通达工程”的实施，水泥路面一直铺到我们家庄台上。村民下田、下荡干活，都走在水泥路上，轻松地哼着乡间小调。农作物收获时，车辆可以一直开到田头，省时又省力。许多人家都买了私家轿车，带着家人自驾游。